349	2022	58	
	4	3	

## 浦东新区文物保护管理所阅(办)文单

文件名称:关于江海北关办公楼及其昌栈花园住宅相关信访的答复							
来文单位	地文科			文号			
收文日期	2022. 8. 31	编号	文件类别	」(密级)			
		14	长	9/,			
副职领导 意见				, ,			
主要领导意见			A.B.	ýr 9			
办结情况:		,	·				
办公室(签名):							

## 关于江海北关办公楼及其昌栈花园住宅相 关信访的答复

## 尊敬的洪老先生:

您好,近日来信我所收悉,经梳理相关情况问题答复如下:

- 一、 您在信中所述江海北关欧式办公楼及其附属的 三座职员小洋楼位于陆家嘴街道东方路 11 号, 2017 年 1 月 25 日被公布为浦东新区文物保护点,正式公布名称分别为 "江海北关浦东办公楼"与"其昌栈花园住宅"。其中,江 海北关浦东办公楼为三层带阁楼的建筑,建筑面积 1152 平 方米,占地面积 400 平方米,由怡和洋行公和祥码头建造于 1906 年,是浦东黄浦江畔第一座专门配套工业厂房的建筑。 其昌栈花园住宅共有三幢,砖木结构假三层,红瓦四坡顶, 是典型的近代西式花园住宅,也是近代码头运输业的见证。
- 二、 您在信中提到江海北关浦东办公楼附近将会建立三幢现代高层建筑,破坏了文物周边风貌,建议取消该项目。目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尚未核定公布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没有保护范围以及建设控制地带,周边建筑对其历史风貌的影响也没有相关条例。但我们会要求有关单位加强施工期间对于文物建筑的安全监测,并做好应急预案,防止文物安全事故发

生。

三、 关于您提出利用江海北关浦东办公楼及其昌栈 花园住宅开设一个新的海关博物馆的建议。开设新的博物馆 由上海市文物局博物馆处进行审批,同时,建设新博物馆需 要藏品和研究等方面的大量积累,建议信访人与上海市文物 局博物馆处进行沟通,我所将会积极提供帮助。

感谢您对浦东新区文物保护工作的关心与支持! 特此回复。

浦东新区文物保护管理所 2022 年 8 月 30 日